

社會主義改造的基本完成和社會主義制度的建立

一屆全國人大一次會議 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

1954年9月，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在北京舉行。大會的一個重大貢獻是一致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這是一部社會主義類型的憲法，體現了人民民主原則和社會主義原則，以根本法的形式確認了近代100多年來中國人民為反對內外敵人、爭取民族獨立和人民自由幸福進行的英勇鬥爭，確認了中國共產黨領導中國人民奪取新民主主義革命勝利、中國人民掌握國家權力的歷史變革，確定了中國人民行使當家作主權利的政治制度，指明了為建立社會主義社會繼續奮鬥的正確道路。

憲法進一步確立了我國的根本政治制度，明確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工人階級領導的、以農工聯盟為基礎的人民民主國家。」「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切權力屬於人民。人民行使權力的機關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和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和其他國家機關，一律實行民主集中制。」憲法還確立了國家體制的格局：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是最高國家權力機關；國務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國家行政機關。

大會選舉毛澤東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朱德為副主席；選舉劉少奇為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長，宋慶齡等13人為副委員長；決定周恩來為國務院總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明確指出：「我國人民在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偉大門爭中已經結成以中國共產黨為領導的各民主階級，各民主黨派，各人民團體的廣泛的人民民主統一戰線。」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的一項重要內容，是從根本上確立中國國內各民族間平等友愛互助的關係，保障各少數民族的自治權利。憲法明確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是統一的多民族的國家。」「各少數民族聚居的地方實行區域自治。各自治地方都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

1949年9月，《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確定實行民族區域自治制度。1952年8月，中央人民政府公布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實施綱要》。1954年憲法將自治地方規范為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三級，縣以下的少數民族聚居區設民族鄉。

對生產私有制的社會主義改造 和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建立

隨着第一個五年建設計劃的實施和社會主義工業化的起步，隨着黨在過渡時期總路線的提出和宣傳，對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也在有步驟地向前推進。

農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實際上在過渡時期總路線提出前就已啟動。1951年9月，黨中央制定《關於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的決議（草案）》，強調互助合作運動要根據生產發展需要和可能，採取穩步前進的方針，必須貫徹自願和互利的原則，採取典型示範、逐步推廣的方法，引導農民走互助合作的道路。

過渡時期總路線公布之後，1953年12月，又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發展農業生產合作社的決議》。1953年10月，中共中央作出關於對糧食實行統購統銷的決定，接着實行油料的統購和食油的統銷。1954年又實行棉花的統購和棉布的統購統銷。



▲1949年9月21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屆全體會議在北平隆重開幕。會議選舉了以毛澤東為主席的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

主要農產品的統購統銷，加快了農業社會主義改造的步伐。在1955年7月後，農業合作化形成高潮。

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改造，是通過國家資本主義途徑實現的。1954年底，國務院決定採取「統籌兼顧、歸口安排、按行業改造」的方針，以解決公私之間的矛盾，按行業採取以大帶小、以先進帶落後的辦法實行合營，加快了改造私營工業的步伐。到1956年底，資本主義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也基本完成。

對個體手工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一般都經過手工業生產合作小組、手工業供銷生產合作社和手工業生產合作社三個階段，因地制宜，按照不同手工業者容易接受的形式，由低級到高級、由小到大，由簡單到複雜地進行。

國家堅持貫徹自願互利原則，力求把合作社辦得對生產者、國家和消費者三方面都有利。到1956年底，全國基本實現了

手工業合作化。

1956年，社會主義改造基本完成，我國社會主義政治制度和經濟制度都已確立。從此，黨面臨的根本任務，就是領導全國各族人民在新建立的社會主義制度的基礎上，大力發展社會生產力，為實現國家富強、人民幸福而奮鬥。



▲1953年12月，北京市西單地區群眾慶祝普選。

關鍵詞

一屆全國人大一次會議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

社會主義經濟制度

社會主義改造

社會主義建設的探索和曲折發展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北京舉行。這是黨在全國執政後召開的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毛澤東在開幕詞中開宗明義地指明大會的任務是：「總結從七次大會以來的經驗，團結全黨，團結國內外一切可能團結的力量，為了建設一個偉大的社會主義的中國而奮鬥。」他滿懷信心地說：「已經得到解放的中國人民的力量是無窮無盡的」，「一定能夠一步一步地把我國建設成為一個偉大的社會主義工業化的國家」。

黨的八大和中國社會主義建設的良好開端：

「十大關係」和一系列新方針的提出

1956年這一年以基本完成對生產資料私有制的社會主義改造、社會主義制度在中國的建立而載入黨的史冊，同時又以開始探索中國自己的建設社會主義的道路而載入黨的史冊。

毛澤東經過慎重思考，提出要以蘇聯經驗教訓為鑒戒，獨立探索適合中國國情的社會主義建設道路。黨的八大的召開，標誌着黨對中國社會主義建設道路的探索取得初步成果。《論十大關係》的提出，則是這一探索的開始。

《論十大關係》提出的基本方針是：「一定要努力把黨內黨外、國內國外的一切積極的因素，直接的、間接的積極因素，全部調動起來，把我國建設成為一個強大的社會主義國家。」這是毛澤東關於怎樣建設社會主義的根本指導思想。在總結我國經濟建設問題和對蘇聯經驗鑒戒的基礎上，報告論述了十個問題即「十大關係」。

毛澤東多次說：前幾年經濟建設主要學外國經驗，《論十大關係》開始提出自己的建設路線，有我們自己的一套內容。

1956年1月，中央召開關於知識分子問題的會議。周恩來在報告中充分肯定知識分子在社會主義建設中的地位和作用，認為他們的絕大部分「已經是工人階級的一部分」，並發出「向現代科學進軍」的動員令。會後，國務院成立科學規劃委員會，制定《一九五六一—一九六七年科學技術發展遠景規劃綱要》。為



繁榮和發展社會主義科學文化事業，黨中央提出了「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雙百」方針。1956年前後，黨還提出爭取用和平方式解放台灣，倡議中國共產黨和國民黨兩黨為了民族和祖國的利益實現第三次合作。

《論十大關係》和一系列新方針的提出，展現了黨為尋找適合中國情況的社會主義建設道路而解放思想、多方探索的生動景象，為黨的八大的召開做了重要的思想理論準備。

黨的八大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北京舉行。毛澤東致開幕詞，劉少奇作政治報告，周恩來作關於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二個五年計劃的建議的報告，鄧小平作關於修改黨章的報告。

黨的八大正確分析國內形勢和國內主要矛盾的變化，明確提出黨和全國人民在新形勢下的主要任務。大會宣布：「我國無產階級同資產階級之間的矛盾已經基本上解決，幾千年來的階級剝削制度的歷史已經基本上結束，社會主義的社會制度在我國已經基本上建立起來。」

黨的八大堅持黨中央提出的既反保守又反冒進，即在綜合平衡中穩步前進的經濟建設方



▲1956年7月，長春第一汽車製造廠生產出我國製造的首輛「解放牌」載重汽車。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北京舉行。

針。大會肯定「三個主體，三個補充」思想，即以國家經營和集體經營、計劃生產、國家市場三者為主體，而以個體經營、自由生產、自由市場三者作為補充。

黨的八大通過的新黨章是中國共產黨在全國執政以後制定的第一部黨章。新黨章根據執政黨的特點，提出了全面開展社會主義建設的任務。

黨的八屆一中全會選舉毛澤東為中央委員會主席，劉少奇、周恩來、朱德、陳雲為副主席，鄧小平為總書記，由上述6人組成中央政治局常務委員會。

黨的八大宣告了社會主義革命的基本完成和社會主義制度的基本確立。大會制定的路線是正確的，提出的許多新方針和新設想是富於創造精神的。

黨的八大以後，為解決社會主義改造中的遺留問題，中央按照「三個主體，三個補充」方針調整經濟關係，取得初步進展，並且產生一些搞活經濟的新思路。同時，黨對農業集體經濟內部關係進行調整，以簡政放權為內容的改革也逐步展開。

以《論十大關係》和黨的八大為標誌，黨對中國社會主義建設道路的探索有了良好開端。

思考題

- 黨為鞏固新生人民政權採取了哪些措施？
- 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和總任務是什麼？
- 新中國第一部憲法確定了哪些根本和基本制度？
- 社會主義制度確立的過程和意義是什麼？

- 毛澤東《論十大關係》的主要內容是什麼？
- 黨的八大對社會主要矛盾的判斷是如何作出的？

推薦影視作品

《東方》(2011)

- 本單元關聯：社會主義制度
- 導演：唐國強、路奇、高升中
- 主演：唐國強、王伍福、曾秋生、孫維民、盧奇、張再新
- 集數：39
- 劇情簡介：

劇集展現1949年10月1日新中國建立至1957年毛澤東主席第二次訪問蘇聯這一特定時期國際國內的歷史風雲，記錄共產國際背景下共和國的歷史命運和「馬列主義中國化」的歷史進程，展示中國共產黨人為「解放全中國，建設新中國」在政治、軍事、文化、經濟以及外交等各個領域的重大歷史事件，刻畫以毛澤東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領導人在新民主主義革命和探索社會主義建設時期的風采。



關鍵詞

黨的八大

論十大關係

「雙百」方針

社會主義制度